中華大家功德會 函

地址:408台中市南屯區新富五街425-1號

承辦人:陳希敏 電話:0422492218

受文者: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:中華大家字第字第112000002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1120000021 Attach1.pdf、1120000021 Attach2.pdf、

1120000021 Attach3. pdf)

主旨:有關本會辦理112年度「中華大家功德會獎學金」實施計畫乙案,敦請貴局協助公告予各縣市公私立高中/職、五專及公私立國中學校周知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協助家境清寒或家庭突遭變故之學生能順利完成學業, 並鼓勵特殊才能學生,特訂定「中華大家功德會獎學金」 實施計畫(如附件)。
- 二、補助對象:設籍並就讀於台中、彰化、南投地區公私立高中/職、五專(一至三年級)及公私立國中之學生,各校可於三種類別(品格獎學金、技優獎學金、學業優良獎學金組) 擇一提出申請,以一校一戶一人申請為限(完全中學國、高中可各1名)。
- 三、補助金額:依照申請類別,每名新臺幣伍仟元或壹萬元整。
- 四、學校推薦之學生,請檢附相關申請文件:申請書、收據(可至本會官網下載)、個人存摺封面影本、全戶戶籍謄本、個人身分證影印本、技優證明、學期成績單、突遭變故等





相關證明文件,於112年10月13日(以郵戳為憑)前將申請資料寄至「408臺中市南屯區新富五街425-1號,中華大家功德會收」,逾其將不予受理。

五、本計畫聯絡人及電話:中華大家功德會王專員,04-22492218。

正本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:中華大家功德會電2023/08/13/文

